

2024 年 9 月 10 日
讨论文件

北区区议会
第 5 次会议
文件第 34/2024 号

上水第 4 区及 30 区 1 号用地 公共租住屋邨及楼宇命名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介绍上水第 4 区及 30 区 1 号用地公共租住屋邨及其楼宇命名。

上水第 4 区及 30 区 1 号用地公共租住屋邨

香港房屋委员会于上水第 4 区及 30 区 1 号地盘兴建三幢住宅楼宇及一所联用综合大楼，提供合共 2 088 个公屋单位。楼宇落成后会成为一个新的公共屋邨，已纳入北区区议会的管辖范围内。

楼宇命名

上述公屋发展项目位于上水彩园路与宝石湖路交界，房屋署参考周边道路名称，取彩园路的「彩」字及宝石湖路的「石」字，将上述新屋邨命名为「彩石邨」。因与彩色宝石关联，三座楼宇命名为「琥珀楼」、「锦玉楼」及「瑰宝楼」。房屋署已就有关屋邨及楼宇命名谘询有关政府部门，他们均没有异议。

彩石邨会分两期落成，第一期共两座住宅楼宇，分别是琥珀楼及锦玉楼，预计于 2025 年第 4 季完工；第二期是瑰宝楼及联用综合大楼，预计于 2029 年第 3 季完工。

房屋署

2024 年 9 月